

钦北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

钦北新冠防指发〔2020〕78号

钦北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转发全国不同风险地区 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 措施指南的通知

各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各街道工委和办事处，区直及驻钦北各单位：

现将《全国不同风险地区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转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钦北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

2020年4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全国不同风险地区企事业单位 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

为进一步推进全国低风险地区企事业单位全面复工复产，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同时推动高风险、中风险地区继续按照科学防控、精准施策、分区分级等有关要求，统筹做好企事业单位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有序恢复生产生活秩序，特制定本防控措施指南。

一、低风险地区企事业单位

（一）各单位要实施外防输入策略，及时掌握员工流动情况，对来自高风险、中风险地区及境外的人员，按照本地区要求做好健康管理；对来自低风险地区的人员，如体温检测正常即可上岗，不得再设置障碍，不得再实施上岗前隔离。

（二）各单位要及时了解员工身体状况，发现员工出现发热、呼吸道症状时，要尽快安排到定点医院就医，一旦发现疑似或确诊病例，必须立即启动应急预案予以妥善处置。

（三）各单位要保持工作场所通风换气，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首选自然通风。

（四）各单位要在工作场所设置洗手设施或配备免洗消毒用品，注意做好工作和生活场所清洁消毒。

（五）各单位在防疫期间要尽量减少人员聚集和集体活动，保持室内聚集场所空气流通，加强员工用餐管理，做好食堂餐具清洁消毒。

（六）各单位在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员工集体宿舍空气流通、清洁消毒到位的前提下，自主决定每间宿舍安排人员数量。

（七）各单位要做好疫情防控知识科普宣传，指导督促员工增强防护意识，落实个人防护要求，养成勤洗手习惯，打喷嚏或咳嗽时要遮挡。

（八）各单位从事接触粉尘、化学毒物等危害相关作业的员工，要按照职业健康规范等相关要求佩戴口罩，其他员工可按照《公众科学戴口罩指引》要求佩戴口罩，具体由单位根据各自情况决定。

（九）各单位要保障应急处置能力，做到无症状感染者、疑似和确诊病例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防范聚集性疫情。

二、高风险和中风险地区企事业单位

高风险和中风险地区各单位在落实低风险地区企事业单位防控措施基础上，要加强员工健康监测和出入登记管理，在员工和外来人员进入单位或厂区前进行体温检测，正常方可进入；落实工作场所防控措施，减少召开会议，需要开的会议要缩短时间、控制规模，提倡召开视频或电话会议，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错峰上下班、弹性工作制或居家办公方式；指导员工做好个人防护，尽量减少外出特别是避免去人群聚集或空气流动性差

的场所；明确疫情防控应急措施和处置流程，把防控责任落实到部门和个人，妥善处置异常情况。各项具体防控措施继续按照《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的通知》要求实施。

三、有关工作要求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要按照《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分区分级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的要求，动态调整辖区内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县（市、区、旗）名单并及时对外发布，加强对企事业单位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的统筹指导。